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帝科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相关法规要求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对帝科股份相关人员进行现场培训。现将本次培训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出席人员

参加本次培训的帝科股份人员包括：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等。

培训地点：帝科股份公司会议室。

培训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10:30-11:30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本次现场培训主要结合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2021 年修订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体系的规定，介绍了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募集资金使用、规范运作、股份减持等事项的具体要求和注意事项，并分析了相关处罚案例。

三、培训效果

现场培训期间，接受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，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，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。通过讲解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，以及具体案例分析，参与培训的人员对信息披露、规范运作、募集资金使用、股份减持等事项的具体要求有了进一步的理解，增强了公司及上述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_____

何科嘉

曾双静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